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

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實施計畫

1. 計畫依據：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暨『運動i臺灣』105至110年全民運動

 推展中程計畫辦理。

1. 計畫目的：
	1. 透過運動嘉年華活動，提昇各身心障礙社團、學校、家庭照顧者重視

 者重視身心障礙者的體能狀況。

 2、結合趣味競賽活動推展體育運動休閒的意義、運用及技巧並培

 養身心障礙者運動休閒技能。

 3、透過有趣好玩的團體運動，寓教於樂，提昇身心障礙者體育運

 動休閒服務之品質。

 4、透過家庭運動方式，協助身心障礙者走向戶外，強化良好人際

 關係、促進社會適應能力，進而陶冶性情、激發潛能、建立自

 信心。

1. 活動行銷宣傳：透過廣播、平面媒體、網路等媒體，宣導「有愛無礙、

 運動最high、你我牽手、超越障礙」全民運動理念。

 四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花蓮縣政府

 五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

 六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花蓮縣體育會身心障礙運動委員會

 七、贊助單位: 花蓮縣活動攤商聯誼會

 八、辦理期程：109年11月13日（星期五）

 九、辦理地點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 十、開幕地點: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(附件二)

 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 1、提供1200人次身心障礙者及家屬、老師、義工參加運動嘉年華

 會機會，增加參與者學習團隊合作精神。

 2、讓參與之1200多名身心障礙者能透過體育運動增進人際互動能

 力與家人、同儕間溫馨情感支持。

 3、透過活動讓身心障礙者了解自我體能狀況，重新體認運動對身心

 穩定的重要性。

 4、透過運動競賽活動增加身心障礙團體、機構與學校等單位間經

 驗交流機會，建立資源合作網絡。

 5、透過趣味競賽的方式將運動趣味化、遊戲化、普及化與生活化，

 建立大家健康運動的概念。

 十二、執行計畫內容：

 1、報名資格：

 （1）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身心障礙國民與家屬

 （2）就讀本縣各級學校特教班、特殊學校之身心障礙學生

 （3）花蓮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內之身心障礙院民

 （4）各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社團之身心障礙會員

 2、報名方式:

 (1) 請學校或各機構單位中心輔導老師協助學生依符合狀況選擇適當組

 別詳細填寫報名表報名。報名後請來電確認是否完成(附件三)

 (2) 請將報名表傳真至038541987收

 (3) 聯絡人:劉志城組長 電話:038544225-303

3、報名截止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06日(五)止。

4、競賽種類：徑賽、趣味競賽。

5、分組方式：

 （1）依障礙類別分為：心智障礙類、肢體障礙類、視覺障礙類、聽覺障礙

 類、脊髓損傷類

 （2）依性別分為：男生組、女生組

 （3）依學習階段分層：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職組、社會組(19歲以上)

 註：每組報名人數不滿3人者，得併組或為表演賽（由大會決定之）。

 競賽項目及報名規則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項目 | 參賽組別 | 注意事項 |
| 徑賽 | 50公尺（輪椅賽） | 國小組國中組高職組社會組 | 1.請依照參賽者能力報名。2.輪椅賽僅限肢體障礙者、  脊髓損傷及需助理員協助 之選手參加。 |
| 50公尺賽跑 |
| 大隊接力 | 國小組國中組高職組社會組 | 1.國小、國中組每隊4人， 一人半圈。2.高職、社會組每隊8人，  一人一圈。3.計時決賽，可跨校/班/年 段/機構組隊，不限隊數。 |
| 趣味競賽 | 筷子夾蛋(6人一組) | 國小組國中組高職組社會組  | 1.活動當天參加之團體均可 參加。2.詳細人數及規則請參閱趣味競賽遊戲規則。 |
| 打地鼠(5人一組) |
| 趣味競賽預備項目 |   |  | 1:本項目若時間許可，由主 辦單位排入活動行程內 |

 6、獎勵：

 (1)徑賽項目分50公尺(輪椅賽) 、50公尺賽跑、大隊接力3類、並區

 分國小、國中、高職、社會組、4組別、再分男女組、每個組別取第

 一、二、三、名頒發獎盃與獎品，第四名～第八名頒發獎品

 (2)趣味競賽依項目分國小、國中、社高組別不分男女生、若各單位團體人

 數不夠組成一隊、仍可將欲參加人員名單呈報給競賽組與他隊合併，本

 趣味競賽採計時方式依組別取前三名頒發獎品。

 7、 注意事項:

 (1) 請參加徑賽或趣味競賽人員依規定時間至檢錄區完成報到。並請帶隊

 老師協助。

(2)開幕儀式所有選手務必參加。(附件一)

(3)每項競賽結束後立即至頒獎區頒獎。

(4)攤販區免費提供多種精緻食品，(爆米花、棉花糖、冰糖葫蘆…等)歡迎

 同學前憑領物券前去換取、領物券由大會於報到時發給、領取時請出示

 領物券供攤商蓋章。

(5)在攤商區並設有多種運動體驗攤位、歡迎家長老師帶領同學體驗。

(6)午餐餐盒由大費免費提供，提供對象為參加活動老師與學生或報名參加

 單位成員、家屬煩請自備。

 8、申訴：

　　（一）、有關運動員資格之申訴應於賽前30分鐘向大會競賽組提出。

　　（二）、關於競賽時所發生之爭執應於該項比賽結束後30分鐘內以書面具

 體提出，並繳交抗議保證金3,000元。

　　（三）、申訴以大會技術委員之判決為終決，申訴成立者退回保證金。

十一、本規程總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籌備委員會修訂並公佈實施。

附件一

|  |
| --- |
| 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 活動流程表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實施地點 | 負責人 | 備註 |
| 0840~0900 | 參加人員報到集合 | 花特操場報到處 | 體育會/花特 |  |
| 0900~0910 | 選手進場就位 | 花特操場草皮 | 體育會/花特 | 借學校矮凳/折疊椅 |
| 0910~0930 | 觀賞表演節目 | 花特操場草皮 | 體育會 | 黎明鼓隊(暫定) |
| 0930~0950 | 開幕典禮長官致詞  | 花特操場草皮 | 體育會 | 邀請貴賓參加開幕 |
| 0950~1000 | 健康操帶動 | 花特操場草皮 | 體育會 |  |
| 1000~1115 | 徑賽 | 花特操場 | 花蓮特教 | 輪椅賽→個人賽→大隊接力 |
| 1115~1230 | 趣味競賽 | 花特操場草皮 | 體育會 | 筷子挾蛋→打地鼠 |
| 1230~ | 活動結束賦歸 |  | 體育會/花特 | 提供便當/另有小攤販 |

附件二

 活動場地平面配置

體育館(廁所/飲水機)

休息區

比賽檢錄區/醫護站

花

房

台灣欒樹區

休息區

頒獎區

主舞台

國小部教

室)

廁所

/

飲水機

(

車道

小山丘

攤販設置區暨運動體驗區

附件三

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

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合併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創校29周年校慶系列活動實施計畫報名表

參加學校或單位機構: 年段 班

帶隊老師: 連絡手機： 管理： 電 話：

隊職員共( 人) 。 學員生共( 人) \*請確實填寫以利統計人數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姓　　名 | 出生日期 | 備註 | 編號 | 姓　　名 | 出生日期 | 備註 |
| 01 |  | \*\*\*/\*\*/\*\* |  | 16 |  |  |  |
| 02 |  |  |  | 17 |  |  |  |
| 03 |  |  |  | 18 |  |  |  |
| 04 |  |  |  | 19 |  |  |  |
| 05 |  |  |  | 20 |  |  |  |
| 06 |  |  |  | 21 |  |  |  |
| 07 |  |  |  | 22 |  |  |  |
| 08 |  |  |  | 23 |  |  |  |
| 09 |  |  |  | 24 | 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25 |  |  |  |
| 11 |  |  |  | 26 |  |  |  |
| 12 |  |  |  | 27 |  |  |  |
| 13 |  |  |  | 28 |  |  |  |
| 14 |  |  |  | 29 |  |  |  |
| 15 |  |  |  | 30 |  |  |  |

* 繕打完成後請傳真至038-541987劉志城組長收**（請來電確認**:劉志城:038-544225轉303**）**
* 本表請填寫該班級或單位所有參加人員。

**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**

**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報名表**

**50公尺-輪椅賽**

一、比賽時間：11/13（五）

二、競賽組別：50M輪椅賽**(限肢體障礙者、脊髓損傷及需助理員協助之選手參加)**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* **50M輪椅賽**報名填寫資料：

校名/機構名/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負責人/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參加學員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組別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|  | □50M輪椅賽男子組 □50M輪椅賽女子組 |

* + 註：報名表請於11/06(五)16:00前繳回

**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**

**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**

**50公尺賽跑**

一、比賽時間：11/13（五）

二、競賽組別：50M賽跑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* **50M賽跑**報名填寫資料：

校名/機構名/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負責人/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參加學員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組別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|  | □50M賽跑男子組 □50M賽跑女子組 |

* + 註：報名表請於11/06(五)16:00前繳回

**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**

**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**

**大隊接力**

1. 比賽時間：11/13（五）
2. 競賽方式(計時決賽)：

 1.國小組：**每隊4人**，可跨校/班/年段/機構組隊，不限隊數。**（一人半圈）**

2.國中組：**每隊4人，**可跨校/班/年段/機構組隊，不限隊數。**（一人半圈）**

3.高職組：**每隊8人，**可跨校/班/年段/機構組隊，不限隊數。**（一人一圈）**

 4.社會組：**每隊8人**，可跨校/班/年段/機構組隊，不限隊數。**（一人一圈）**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* 大隊接力報名填寫資料：

組別：□ 國小組 □ 國中組 □ 高職組 □ 社會組

校名/機構名/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負責人/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參加學員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
| 1 |  | 6 |  |
| 2 |  | 7 |  |
| 3 |  | 8 |  |
| 4 |  | 9 |  |
| 5 |  | 10 |  |

* + 註：報名表請於11/06(五)16:00前繳回

**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**

**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**

**親子趣味競賽-👪 (筷子挾蛋)**

1. **參賽人數：每隊三組每組兩人，共六人為一組參賽**，不限參賽隊伍數。

各組可學生搭配家屬進行比賽，以增進親子互動。

1. **比賽器材：**每組兩隻挾棍、一顆繡排球，2標誌錐
2. **競賽規則：**

 (1) 每次兩人一組，設置出發點及置球點及折返點，

 (2) 裁判鳴笛比賽後，參賽組兩人面對面拿挾棍至置球點挾起該球，(須

 全程使用挾棍挾球，不得使用手協助，) 挾起該球後至折返點再返

 回置球區將球放回原位後回到該組集合點，球若落地仍不得用手協

 助挾球。全程以挾棍原地挾球再繼續前進完成。

 (3) 繞行折返點後把球放回置球區，將球放好，再返回起點交給下一組

 繼續進行比賽。

 (4)本項競賽採計時賽，所有參賽隊伍最快完成之前三組別為優勝，大

 會頒發獎品鼓勵。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* **親子趣味競賽-筷子挾蛋**報名填寫資料：

組別：□ 國小組 □ 國中組 □ 高職組 □ 社會組

校名/機構名/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負責人/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
| --- |
|  隊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
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
| 1 |  | 4 |  |
| 2 |  | 5 |  |
| 3 |  | 6 |  |

* + 註：報名表請於11/06(五)16:00前繳回

**109年花蓮縣政府辦理『運動i臺灣計畫』**

**全縣身心障礙親子綜合運動會**

**親子趣味競賽-👪 (打地鼠)**

1. **參賽人數：**每隊**五位**學生組成。
2. **比賽器材：**一千噸超大榔頭、地鼠窩及球一顆
3. **競賽規則：**
4. 設置出發點及打擊點，鳴笛比賽後，由第一位學生前至地鼠窩處，

 拿著榔頭把地鼠(球)打入地鼠窩內，完成後返回等候區，交給下一

 位組員，重複相同任務，每位同學皆須完成任務。

 (2) 本項競賽採計時賽，時間最快之組別為優勝。

 (3) 所有參賽隊伍最快完成之前三組別為優勝，大會頒發獎品鼓勵。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* **親子趣味競賽-打地鼠**報名填寫資料：

組別：□ 國小組 □ 國中組 □ 高職組 □ 社會組

校名/機構名/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負責人/導師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
| --- |
|  隊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
| 編號 | 姓名 | 編號 | 姓名 |
| 1 |  | 4 |  |
| 2 |  | 5 |  |
| 3 |  |  |

* + 註：報名表請於11/06(五)16:00前繳回